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11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69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4,442,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97,429,084.9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7,012,915.10元。

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公司共支付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承销费76,650,000.00元（不含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并将公司募集资金余额957,792,000.00元于2017年08月28日汇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账号4084601001000872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账号5180390000004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账号811200101340035620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账号8110501012400948683）开立的存款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94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100087222	0.00	2019年销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03900000049	4,061,399.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13400356206	0.00	2018年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12400948683	14,136.5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门支行	322000610018018038922	8,037.1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81200000564	45,547,146.73	2019年开户
合计		49,630,720.10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701.2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14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713.2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43%			2017 年：			7,410.00	
						2018 年：			42,941.47	
						2019 年：			41,793.7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78,000.00	78,000.00	80,489.00	78,000.00	78,000.00	80,489.00	2,489.00	103 %
2	珍稀苗木基地改造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5,631.13	5,631.13	5,920.00	5,631.13	5,631.13	5,920.00	288.87	105 %
3	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5,082.08	3,082.08	2,987.23	5,082.08	3,082.08	2,987.23	-94.85	97%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4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4,988.08	6,988.08	2,748.95	4,988.08	6,988.08	2,748.95	-4,239.13	39 %
合计			93,701.29	93,701.29	92,145.18	93,701.29	93,701.29	92,145.18	-1,556.11	

注：“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系该账户募集资金产生的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由于近年来公司规模增长较快，业务区域快速扩张，业务范围跨度大增，通过集中购买机械设备的方式进行工程建设会使公司机械设备运输成本大幅上升，且不能及时满足相应项目建设的需求。因此，该募投项目已经不能适应公司当前的业务趋势及项目需求。公司决定将“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部分变更为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追加投入“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的项目管理、营销及设计能力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及市场开拓水平，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的保障；同时，加强公司研发投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设计、施工能力的提升夯实基础。

2018年11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规模的议案》，公司变更“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人民币5,082.08万元，其中3,082.08万元用于新增“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另余2,000万元用于追加原“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建设，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金额占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5.42%。

2、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2018年11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规模的议案》，公司一方面将“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中的2,000万元用于追加“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另一方面将“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由绿枫苗圃独立实施改为由其与母公司东珠生态共同实施。

3、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2018年11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规模的议案》，将“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募集资金中的3,082.08万元用于新增“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18个月，预计在2020年5月完成。

4、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

2019年4月18日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对“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的投入，并将尚未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原因系公司目前承接的项目主要以市政工程及相配套的景观绿化为主，主要使用一般性苗木较多、珍稀苗木较少。并且在经营逐渐扩大的过程中，公司目前项目遍布全国各地，包括浙江、河南、广西、河北、陕西等省市各地，公司发现苗木在运输过程中易有损耗，在当地就近采购更有利于公司节省成本。同时，公司近期承接了大量项目，大量的项目

承做和运营需要公司大量流动资金的支持，以保证项目顺利的开展。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的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8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1)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2017年第467号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7年第467号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4,500万④预期收益率：4.1%⑤起息日：2017年9月19日⑥到期日：2017年12月19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7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企业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企业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4,500万④预期收益率：3.83%⑤起息日：2017年9月20日⑥到期日：2017年12月20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7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986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986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25%⑤起息日：2017年9月21日⑥到期日：2017年12月21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7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4)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982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982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70,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25%⑤起息日：2017年9月22日⑥到期日：2017年12月22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7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5)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③认购金额：人民币4,500万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年1月4日⑥到期日：2018年4月4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8年4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6)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向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②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

币 20,000 万④预期收益率：4.95%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8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7)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51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9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8)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15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5%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10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9)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67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12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2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0)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向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78 天②产品类型：期限结构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75%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1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1)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397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编码：201804083M0020001028）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60%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0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1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2)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40%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9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3)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712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23,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65%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3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4)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698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4.70%⑤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6 月 2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5)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4.03%⑤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6)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 2106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3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4.44%⑤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23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7)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2018 年第 683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4.40%⑤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24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24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8)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 2108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4.40%⑤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25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2018 年 8 月 1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拟将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49%⑤起息日: 2018 年 10 月 25 日⑥到期日: 2018 年 11 月 26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11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 2253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65%⑤起息日: 2018 年 10 月

25日⑥到期日：2018年11月26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8年11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年第902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00%⑤起息日：2018年10月26日⑥到期日：2018年11月26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8年11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4)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265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65%⑤起息日：2018年10月31日⑥到期日：2018年12月1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8年12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5)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515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5,5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95%⑤起息日：2019年3月13日⑥到期日：2019年6月14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9年6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6)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向交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05天②产品类型：保本期限结构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7,5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93%⑤起息日：2019年3月15日⑥到期日：2019年6月28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9年6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7)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9年第181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93%⑤起息日：2019年3月19日⑥到期日：2019年5月19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9年5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8)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9年第322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93%⑤起息日：2019年5月31日⑥到期日：2019年6月30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2019年6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2019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①产品名称：2019年第439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6,500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85%-3.95%⑤起息日：2019年7月30日⑥到期日：2019年10月30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收回。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内部收益率)	最近实际效益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备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1	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珍稀苗木基地改造	不适用	25.86%				0.00	不适用，未实际投入，投资项目已变更	<p>公司目前承接的项目主要以市政工程及相配套的景观绿化为主，主要使用一般性苗木较多、珍稀苗木较少。并且在经营逐渐扩大的过程中，公司目前项目遍布全国各地，包括浙江、河南、广西、河北、陕西等省市各地，公司发现苗木在运输过程中易有损耗，在当地就近采购更有利于公司节省成本。同时，公司近期承接了大量项目，大量的项目承做和运营需要公司大量流动资金的支持，以保证项目顺利的开展。综上，公司终止对“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的投入，并将尚未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经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3	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未实际投入，投资项目已变更	<p>由于近年来公司规模增长较快，业务区域快速扩张，业务范围跨度大增，通过集中购买机械设备的方式进行工程建设会使公司机械设备运输成本大幅上升，且不能及时响应项目建设需求。因此，本募投项目已经不能适应公司当前的业务趋势及项目需求。公司决定将“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部分变更为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追加投入“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的项目管理、营销及设计能力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及市场开拓水平，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的保障；同时，加强公司研发投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设计、施工能力的提升夯实基础。</p> <p>公司变更“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82.08 万元，其中 3,082.08 万元用于新增“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另余 2,000 万元用于追加原“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建设，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金额占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 5.42%。同时公司将“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由绿枫苗圃独立实施改为由其与母公司东珠生态共同实施。</p> <p>经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规模的议案》。</p>
4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承诺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产生直接效益，因此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2、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容为公司研发中心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在为提升研发实力，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充分利用核心城市区域、人才和信息资源的优势，合理配置公司资源，有效完善公司人才储备，并积极落实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设计方案及售前、售后服务，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主要在公司整体利润中体现。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产生直接效益，因此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产生结余资金 2,489.80 万元，结余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该项目结余资金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剩余结余资金 8,037.12 元，后续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项目”产生结余资金 290.28 万元，结余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剩余结余资金 14,136.51 元，后续将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差异。

七、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批准报出。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9日